

公平交易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0 年第 3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10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 14 樓委員會議室

參、主席：陳副主任委員志民

紀錄：邱佳芸

肆、出（列）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110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決議：洽悉。

柒、報告事項：

第一案：上次會議（110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謹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郭委員玲惠

序號 1 有關本會「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精進事項」110 年執行項目之規劃分工，秘書室表示因疫情影響，110 年環境教育業以網路線上學習方式辦理完竣，爰未能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擬解除列管。惟線上學習是未來趨勢，建議仍應就線上學習部分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或可瞭解資訊運用是否存有性別差異及可能影響的因素。可以針對學習時間（上班或下班）、觀看類型（直播或影片）、課程內容（單一課程或多數課程）、參與時數（是否均已達到規定時數）等進行統計、評估，未來亦可進行質化評估，例如運用何種程式，是否有哪些東西會有大家認知上或使用上的差異。此外，亦可洽詢性平處科技媒體分工小組，瞭解在資訊使用上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時可做哪些考量。

本會現有的資料是可做性別影響評估，包括參與的統計、滿意度資料、未來如何改進以及是否結合性別目標等等。在填表時有些數據可能沒有，未來可以改進。因此，建議本會還是要做線上學習的性別影響評估。

王委員素鸞

性別影響評估係機關辦理活動或方案時，依據性平處規範的相關項目填報評估檢視表，主要為事前評估。剛郭委員所提建議或可做事後的調查，例如針對已經上課的人，進行課程、滿意度、學習情況等問卷調查，係較屬於性別統計分析的概念。如果本年度環境教育課程事前沒有做影響評估，建議事後可做問卷統計或滿意度調查，以作為未來辦理環境教育課程/活動時的參考。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公平會在辦理教育訓練時，已有進行事前測驗及事後測驗，了解參與者對課程、性別意識的理解程度，值得肯定。建議可將蒐集到的資料加以整理，進行事前事後的比較分析，以瞭解參與者對課程的需求，作為精進未來課程規劃的參考。

秘書室黃科長淑梅

環境教育規定每個人都要完成 4 小時的課程，可以是戶外辦理或線上學習。線上學習主要是在環保署環境教育網，觀看已經上架的影片。有關同仁選擇的課程項目及線上學習時間點，可能要先去環保署網站瞭解是否有相關資料，如果沒有，則要進行問卷調查，請同仁自行填答。目前無法確定是否能蒐集到這方面的資料，需會後才能檢視是否能做到這種程度。

陳召集人志民

郭委員的建議納入參考，請秘書室瞭解環保署網站可以取得何種資料，如果沒有相關統計資料，請以向同仁調查方式進行事後評估。

胡委員光宇

之前開會決議，秘書室應在今年辦理環境教育時，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因為疫情因素，環境教育改以網路線上學習方式進行，爰未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因此，明年如果有實體的環境教育課程，建議秘書室還是可以在辦理之前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決定：

一、洽悉。

二、請秘書室參考委員意見辦理事後評估相關事宜。

第二案：本會 110 年 1-10 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謹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就建立市場經濟相關領域中參與及決策情形的性別統計，以及國際比較分析一節，建議貴會可再深入瞭解加拿大「帶有性別包容觀點之貿易與競爭政策」報告，研議是否可建立國內相關性別統計資料，並據以進行國際比較。

胡委員光宇

有關加拿大的報告，前已提本小組今年第 1 次會議進行分享。根據本會瞭解，目前加拿大仍在初始階段，尚未進入後續調查，本處將密切注意後續發展，未來倘有相關進度，將提會分享。

決定：洽悉。

第三案：有關傳銷商參與多層次傳銷之性別統計與分析情形，謹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王委員素鸞

109 年傳銷商人數為 348.91 萬人，但實際上領到佣(獎)金人數計 95.64 萬人，約有 150 萬人沒有領到佣(獎)金。這些沒有領到佣(獎)金的人當中，自認為非消費型的傳銷商約有 96 萬多人，這樣的產業究應如何看待?是否多層次傳銷不容易獲利，要維持生計有所困難。建議可將約有 100 萬人沒有領到佣金一事，放入報告中，提醒所有傳銷商注意，自行評估是否可以得到預期的利益。

左委員天梁

一、傳銷產業規模與景氣好壞及制度的設計與有關，如民國 80 幾年

開始盛行的雙軌制，是靠拉人頭或排隊卡位，所以很多沒有社交能力或人際關係的人會被吸引。至於是否要鼓勵或制止，不是主管機關可以做決定或影響的。主管機關的立場就是維持好市場秩序，讓參與的人在法律的保護下，可以安全地從事這個活動。

- 二、本會辦理傳銷經營概況調查並無強制力，各事業對於本會關注的議題是否有做統計或問卷結果是否有效(如經營者未填報問卷、已填復問卷但實際上尚未開始經營或搬遷不明等)均是問題，因此調查結果是否接近事實，是有差距。本會調查結果只是趨勢分析，數字並非十分精確，建議不要列入報告中，避免誤導外界。

王委員素彎

本會每年持續做傳銷的分析報告，在數字的精確度方面，如長期以來均有系統性的偏誤，在分析結果上是可以被接受的，建議還是有需要提醒所有的傳銷商這方面的資訊。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綜觀全案報告，進行多項性別統計比較分析，且蒐集交織性統計資料，值得肯定，惟全篇內容，缺乏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結果納入業務執行改善之建議事項，仍請加強。

郭委員玲惠

- 一、最後一項領取佣(獎)金的前 10 名男女比例，缺乏與去年比較的資料，亦沒有圖表與分析，建議予以補充。另 P31 今年女性傳銷商應為減少 14.18 萬人，誤植為增加，請修正。
- 二、業務單位較清楚統計資料公布會有怎樣的衝擊，如果認為公布出去會影響投入意願，個人贊成不要公布。但就性別課題來看，比較有意義的是在沒有領到佣(獎)金的 100 萬人，其性別比例有無明顯落差，這部分是可做統計，並作為未來業務推動的參考，但這方面的資料不一定要對外公開。

王委員素彎

由 P34-35 資料來看，因為有一些廠商沒有填性別資料，這兩頁傳銷商總人數是不一樣的(P34 為 348 萬餘人，P35 為 302 萬餘人)，這些都是總體數字，如果可以正確區分有領佣(獎)金跟沒領佣(獎)金人的性別，進行性別統計分析的話，個人贊成郭委員意見。

左委員天梁

有關委員意見，會後將檢視資料看是否可行。

陳召集人志民

請公競處將委員意見納入參考，就沒有領到佣(獎)金的資料，進行性別比例分析，不對外公布。

決定：洽悉。

捌、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會 110 年 1-10 月「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 至 111 年）」
辦理情形案，謹提請討論。**

委員發言紀要：

郭委員玲惠

部會層級議題 2，有關多層次傳銷宣導活動，因受疫情影響停止辦理，建議可換個方式(如線上舉辦)，或洽詢性平處及其他部會做法。

針對人數不多的宣導活動，建議可用 YOUTUBE 去連結，影像自動留存，可設定開放給特定或不特定人觀看，事前可設定問卷請參與者填答，事後並可設定開放時間。線上宣導成本低、效果快，有關參與人數、流量等資料系統亦可提供統計資料，應會有更好的評估效果。線上會議(活動)是未來趨勢，建議會內可以開始規劃、瞭解，技術上如何進行。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性平處部分會議是採直播方式進行，提供貴會參考。直播具有不受時間、地域的限制的優點，也可留存影片提供無法參與的人事

後進行觀看。另如有需要，亦可與性平處網頁(如 FB)串聯，可以快速達到宣傳的效果。

王委員素鸞

請問因疫情因素停辦活動，在 110 年指標達成情形是寫 0%，還是直接寫停辦？是否會影響未來考核分數？

綜合規劃處戴科長貝宜

在性平考核上，如果是停辦的話，分數的確會受到影響，可能會無法得分。

陳召集人志民

現在辦理線上宣導，時間上可能會來不及。請公競處進一步瞭解、評估，假設未來仍無法辦理實體宣導活動，改以直播或線上會議方式進行的可行性，並規劃如何進行，從下個年度開始採行。

決議：針對性別議題 2，請公競處參考委員意見，進一步評估、規劃未來辦理線上宣導活動之可行性，餘照案通過。

第二案：研訂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 至 114 年)，謹提請討論。

部會層級議題 性別議題 1：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課程

委員發言紀要：

郭委員玲惠

性別主流化敏感度比率，目標值設為 70 幾，較為偏低，建議再予提升。另據瞭解，其他部會亦有辦理性別敏感度前後測驗，要求參訓者要考到 80 分為止(不及格的重考)，提供給本會參考。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一、績效指標：經查所報績效指標為同仁參加性平課程後，有助其瞭解性別主流化敏感度比率每年逐步提升 1%，自 111 年至 114 年目標為自 75% 提升至 78%，建議衡酌現況，設置具挑戰性目標，考量提高每年增加率，促成課程規劃可達培育成效。

二、具體做法：建立課後檢討回饋機制，課後除對參訓者施測外，同時亦進行意見調查，並將調查之參訓者意見，納入下年度課

程規劃改進依據，達成課程可促成同仁將性平觀點內化並融入業務之目標。

陳委員美智

本會之前係以性平參訓率做為關鍵績效指標，但因參訓率已是性平考核計畫的稽核項目，因此本次改以同仁性別主流化意識敏感度做為指標，以測驗的方式來增進同仁對性平的意識及認知程度。因為是第一次做，在題目的設計上也會有一定的識別度，因此在目標值的設定上，先以 75%為基準，逐年提高。但如委員認為目標值過低，可配合調整目標值從 80%起跳，每年增加 1%。即 111 年至 114 年目標值調整為 80%、81%、82%、83%。

另性平處所提意見，人事室會將測驗結果及意見調查納為未來課程規劃參考。

部會層級議題 性別議題 2：向多層次傳銷事業推動性別平等，打造友善職場環境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課程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 一、績效指標：所訂指標有二，分別為 1. 與會者同意參與宣導活動有助其瞭解傳銷法令之比率、2. 與會者同意參與宣導活動有助其瞭解性平法令之比率，其中第 1 項未涉及性別議題仍請刪除或調整；至第 2 項指標，自 111 年至 114 年目標值均為 86%，仍請衡酌現況，設置具挑戰性目標，逐年提高比率。
- 二、具體作法：辦理場地考量除交通便利、含哺（集）乳室設置等因素，仍請納入婦幼安全、托幼設施，如：遊戲室等因素。另可考量採用線上課程方式辦理，以提升參訓人員之彈性及可近性。

左委員天梁

- 一、指標「傳銷法令宣導活動之參與者認知程度」，擬配合刪除。
- 二、指標「與會者同意參與宣導活動有助其瞭解性平法令之比率」，由於本會宣導對象為傳銷商，每次參與的人都不一樣，並非重

複受訓，因此要逐年提升比例實有困難。且本項指標過去實際達成情形，約為 84%、85%，目標值設定為 86%，實已具挑戰性，建議予以維持。

陳召集人志民

本項指標請公競處配合調整，以最終 114 年達到 86%為目標，並呈現每年向上成長的級距。

郭委員玲惠

呼應性平處意見，建議可加入活動的性別友善度指標，針對實體活動之設施、設備(哺集乳室等)進行問卷調查；另線上活動可調查線上課程對你而言時間是否友善、時間上是否較可調配、兼顧家庭。指標之目標值一開始不需訂太高，但可逐年成長。

王委員素鸞

目前思考的方向在於提供宣導的環境是否友善，但本項議題的目的在於打造友善職場環境，這是傳銷事業要做的，建議本會可在傳銷經營概況調查，設計問項進行調查，如傳銷事業是否提供友善職場(何種設施)給傳銷人，並可進行統計，或可做為友善職場的指標之一，同時滿足需求。

左委員天梁

有關郭委員意見，實體部分沒有問題，但線上課程涉及到技術可能會有困難，本處會再進行研究。另王委員意見，本處將參酌辦理。

部會層級議題 性別議題 3：促進宣導活動參與之性別平等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一、績效指標：所訂指標有三，為 1. 全年度宣導活動參加者之單一性別比率不低於三分之一達成率、2. 全年度宣導活動滿意度比率、3. 參加者認同本會宣導活動有助其瞭解本會主管法規比率，其中第 2、3 項未涉及性別議題仍請刪除或調整；至所報本議題現況為 109 年度不同性別參加本會宣導活動之比率為男性

41.70%、女性 58.30%，可見單一性別比率不低於三分之一標準已非本項議題待解決問題，仍請重新調整指標及議題。

二、原規劃策略為鼓勵不同性別踴躍參與公平會宣導活動，惟本項議題現況已非屬性別差距明顯須優先處理之事項，建議調整議題。

胡委員光宇

一、指標「全年度宣導活動參加者之單一性別比率不低於三分之一達成率」，雖然 109 年度資料顯示，參與者比率男性 41.7% 女性 58.3%，呈現男女參與比例接近情形，但公平法所涉及的產業眾多，各產業性別比例高低參差不齊，有很大的差距，如營造業以男性居多，服務業以女性居多，為使同一產業不同性別的人均能有機會瞭解公平法，因此本會訂定本項指標要求宣導活動參加人之單一性別比率不低於 1/3，有其意義，建議予以維持。

二、指標「全年度宣導活動滿意度比率」，擬參考前案增設性別友善指標做法，在活動滿意度部分，視會場之安排，於問卷上增設有關設施滿意度問項，針對性別友善程度進行調查了解，原指標仍建議維持。

三、指標「全年度宣導活動參加者認同本會宣導活動有助其瞭解本會主管法規比率」，建議維持。雖然公平法和性平關聯不是那麼大，但本會盡量要求同仁在進行公平法宣導時，能將性平宣導海報等放在會場上讓參加的人認識，同時在講授公平法的過程中，能將性平議題、性平意識涵蓋進去，讓參加人有機會從對公平法的瞭解延伸到性平意識的認識。惟目標值的設定，擬重新調整每年目標值，採每年級距成長，並於 114 年達到 91%。

王委員素鸞

建議未來可再思考如何將性平落實到會內實際業務，可以運用哪些指標來呈現。

參、考核及獎勵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黃諮議怡蓁

公平會訂定對於執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著有績效人員，酌予從優獎勵一節值得肯定，建議可列舉敘獎具體事項，例如：執行本院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獲獎及等第提升等事。

決議：請各主政處室參酌委員所提意見修正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至114年），並請規劃處依限函送行政院備查。

玖、本會「108年度傳銷商參與多層次傳銷業之調查研究報告」簡報分享：(略)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上午11時40分。